

证券代码：838856

证券简称：好房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巍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614,42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39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0 人，董事林雨、顾灿龙、谢亮、刘冰云、尹杰因工作和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文玉、吴刚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14,4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14,4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3-013、2023-01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14,4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14,4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1715.24 万元，未弥补亏损 11715.24 万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5756.49 万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14,4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高峰、汪梦尚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根据以上事实及资料，并经本所律师验证，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3 日